

江苏如通石油机械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认购私募投资基金份额的进展公告之三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江苏如通石油机械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4年12月26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终止认购私募投资基金份额的议案》，同意终止认购私募基金份额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一、对外投资概述及进展情况

北京时间2024年8月9日，公司签署SG-RT Subscription Agreement（以下简称“认购协议”），拟出资2001万新加坡元认购CEC-SG VCC的子基金SG-RT Fund，为SG-RT Fund的单一出资人，拟全部用于投资MOOREAST HOLDING LTD.可转换债券。同日，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认购私募投资基金份额的议案》，全体董事同意公司参与认购本次私募投资基金份额的事项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8月13日披露的《如通股份关于认购私募投资基金份额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31）。

2024年9月11日，因资金出境需要的手续尚未经行政主管部门审批完成，未能按照原计划支付投资款。经与被投资公司进行协商约定：付款日期延期至2024年10月14日之前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9月12日披露的《如通股份关于认购私募投资基金份额的进展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35）。

2024年10月15日，因资金出境需要的手续仍未经行政主管部门审批完成，未能按照原计划支付投资款。经与被投资公司进行协商约定：付款延期执行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0月16日披露的《如通股份关于认购私募投资基金份额的进展公告之二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39）。

二、终止本次对外投资的具体情况

（一）终止本次对外投资的原因

本次投资经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后，积极履行审批手续，经与主管部门就资金出境问题进行多次沟通后，最终确认无法获得对外直接投资（ODI）备案，无法合法兑换外汇并支付投资款。经审慎研究，公司决定终止本次认购私募投资基金份额。

（二）终止本次对外投资的决策程序

2024年12月26日，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终止认购私募投资基金份额的议案》，表决结果：9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此次终止认购私募基金份额不构成关联交易，亦不构成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中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，本次投资无需提请本公司股东大会批准。

三、终止对外投资对公司的影响

本次终止认购私募基金份额不会对公司业务发展产生不利影响，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，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公司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时履行相应信息披露义务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如通石油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年12月27日